



2018
2019
中期報告



歐化國際有限公司
Ulfe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711)



目錄

財務概要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27
其他人士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2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9

財務概要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107,995	116,486
毛利	68,276	74,661
淨虧損	(7,215)	(1,77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歐化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乃一家主要由歐洲進口優質傢俬的領先零售商。本公司之股份自2018年1月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首次公開招股」)。

本集團成立超過40年，一直以於香港提供優質時尚的傢俬為榮。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擁有四條零售線—「歐化傢俬」、「*at • home*」、「多眠樂」及「雅豪」，在香港經營18個銷售點，包括16間店舖以及2個百貨公司專櫃。「歐化傢俬」致力為顧客把生活居所打造成理想家居，並提供多款具現代風格的傢俬產品，目標客戶為中高端收入客戶群。「*at • home*」為近期新增的零售線，專門提供優質輕巧傢俬，以迎合現代家庭細小居住空間之需要。另一方面，「多眠樂」提供本集團自家品牌「歐化寶」之床褥、枕頭、梳化床、梳化以及其他配套產品，主要針對大眾市場。「歐化寶」之產品也於其他零售網絡如展銷會分銷，以及批發予約260家經銷商。同時，並設有數個網上購物平台以擴大市場覆蓋。

財務回顧

整體回顧

由於消費市場氣氛減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本期間」)，本集團之總收入下跌至108,000,000港元(2017年：116,500,000港元)。零售分部仍然為主要收入來源，其錄得收入為101,100,000港元(2017年：107,7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93.6%(2017年：92.4%)。毛利下降8.6%至68,300,000港元(2017年：74,700,000港元)。由於傢俬產品之進貨價受歐元升值影響而增加，故毛利率下滑至63.2%(2017年：64.1%)。

本集團之淨虧損為7,200,000港元(2017年：淨虧損1,800,000港元)。淨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i)收入下跌；ii)毛利率放緩；以及iii)新銷售點產生設置成本、租金支出及經常性費用使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所致。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已議決不就本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資本架構於本期間並無變動。本集團於2018年9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64,900,000港元(2018年3月31日：83,4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為10,300,000港元(2018年3月31日：19,800,000港元)，因此權益負債比率(以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9.5%(2018年3月31日：17.1%)。本集團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約73,600,000港元。充裕的流動資金，加上可動用但未使用的銀行融資額度，均讓本集團能為未來發展保持高度靈活性。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129,400,000港元(2018年3月31日：146,000,000港元)及51,600,000港元(2018年3月31日：56,700,000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2.5(2018年3月31日：2.6)及1.6(2018年3月31日：1.8)。

經考慮本集團於2018年9月30日之財務狀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營運及未來發展計劃所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8年1月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2,6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於截至2018年9月30日之實際使用情況分析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 於截至2018年 9月30日之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之分配用途 (百萬港元)
開設「at • home」零售店之資本支出、租賃按金及經常性費用	8.7	34.2
強化本集團之產品組合	4.2	24.2
增強「歐化寶」產品銷售渠道及品牌知名度	1.2	10.3
開設「歐化傢俬」零售店之資本支出、租賃按金及經常性費用	6.0	9.1
提升資訊科技系統	–	5.7
一般營運資金	9.1	9.1
合計	29.2	92.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零售業務

■ 高效的市場細化

本集團基於其對市場細分之深切了解，界定及辨識目標顧客的特徵，從而制定產品及市場推廣策略，以滿足顧客的特定偏好。

「**歐化傢俬**」是本集團的核心零售品牌。其致力提供優質、時尚及名貴的傢俬，為顧客打造理想的家居。本集團於香港各區設有「**歐化傢俬**」陳列室，為中高端收入目標客戶群提供種類廣泛、具現代風格的傢俬產品。

於本期間，本集團開設名為「**at • home**」的新零售線，專門提供優質、輕巧，且將設計與功能完美結合的傢俬。新零售線以中端顧客為目標對象，特別傾向迎合香港年輕夫婦及家庭的需要。

「**歐化寶**」的產品主要針對大眾市場顧客，以合理價錢滿足大眾對優質床褥、枕頭及其他配套產品之需求，提升其睡眠體驗。為方便零售「**歐化寶**」產品，本集團經營多間「**多眠樂**」專營店。該等專營店一般規模較小，其設計以營造休閒放鬆的環境為主，突顯智慧生活模式。

■ 多元化的產品組合

本集團提供各種不同款式的傢俬產品，從真皮梳化、儲物櫃、餐桌、餐椅，以至衣櫃、茶几、角几及睡床；均為歐洲及亞洲各國之進口產品。本集團於「**歐化傢俬**」陳列室及「**at • home**」店銷售約50個傢俬品牌，當中包括與本集團建立了長遠合作關係之國際品牌，如Himolla、Gamma、Nicolettihome、Kristalia及Domicil等。「**at • home**」主打各類特色及具特別功能之輕巧傢俬，以切合香港的細小居住空間，另外亦有售賣丹麥潮流家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亦透過其自家品牌「歐化寶」提供床褥、枕頭、梳化、梳化床、電動床，以及其他配套產品如床褥保護套及床墊等。本集團提供不同型號、不同尺寸及不同承托度之床褥，以滿足不同顧客之需要。

■ 全方位零售銷售渠道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設有18個銷售點（2018年3月31日：16個）。各零售線之零售店數目如下：

零售線	銷售點數目
「歐化傢俬」	6
「at • home」	1
「多眠樂」及百貨公司專櫃	10
「雅豪」	1
合計	18

「歐化傢俬」陳列室均策略性地設於高尚住宅區或大型購物中心，以中高端收入客戶群為目標。該等位置均配套成熟，人流暢旺，駐足其中使本集團能吸引大量人流及享有高品牌知名度。

於本期間，新零售線「at • home」誕生，並策略性地於愉景新城開設第一間店舖。愉景新城位於荃灣市中心，是新界西其中一個地標式親子商場，鄰近具有多個住宅發展項目，深受區內居民及購物人士歡迎。於本期間，新增了兩間「多眠樂」專營店，分別位於黃大仙及何文田，以加強其市場覆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批發業務

本集團亦經營批發業務，其透過於香港及澳門約260家經銷商，批發其自家品牌「歐化寶」之床褥、枕頭、梳化床及梳化。憑藉其悠久歷史及優質產品，「歐化寶」自2014年起連續四年獲得由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及香港品牌發展局舉辦之「香港名牌標識計劃」授予「香港名牌標識」。

於2017年9月，本集團委任知名藝人兼網絡紅人張曦雯女士為「歐化寶」之產品品牌大使。此後，由張女士代言之宣傳材料，為「歐化寶」品牌呈現全新形象。

工程項目

為配合零售及批發業務，本集團設有工程項目分部，負責辦公室、電影院、酒店、大專院校等企業顧客為主之傢俬相關項目。該分部為企業顧客提供之服務涵蓋規劃與設計、採購訂製傢俬至最終安裝，並提供代為諮詢及與傢俬製造商協調之服務。

展望

2018/19財政年度下半年，在中美貿易摩擦及中國經濟趨向悲觀以致市況不明朗的背景下，本集團預計其經營環境將充滿挑戰。香港加息環境及政府各項解決房屋供應問題之措施均影響了置業人士的信心。房屋市場受到壓抑，加上股市反覆波動，均可能使消費者財富效應受到束縛，進而導致對傢俬產品及家居配件之消費模式漸趨保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制定有效的品牌策略對本集團之長遠成功非常重要。本集團致力透過擴充零售線及產品組合，確保新的增長動力，以多元化拓展其客戶基礎。於2018年10月，本集團開設「歐化傢俬尊尚」(為「歐化傢俬」高級副線)陳列室，進一步擴充零售據點。該陳列室提供高檔傢俬產品及歐洲高級訂造傢具。同時，由於地產發展商持續興建小型單位，故本集團相信，輕巧傢俬的增長潛力將日益擴大，並計劃物色新選址以進一步增加「**at • home**」銷售點。利用歷史悠久的「歐化傢俬」品牌優勢，新加入的「歐化傢俬尊尚」及「**at • home**」將能分別確保高端及中端市場獲得廣泛覆蓋，並使本集團收入來源更多元化。

鑒於營商環境預期將充滿挑戰，本集團認真監察市場趨勢，以迅速而適當地應對轉變。就此而言，本集團繼續致力於謹慎控制庫存及開支水平，以提高營運效率。同時，本集團透過拓展客戶覆蓋及鞏固其本地傢具市場的地位，不斷強化其業務優勢並取得進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之僱員數目為146人(2017年9月30日：135人)。本期間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其他員工成本)約為22,300,000港元(2017年：19,600,000港元)。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個別僱員之責任、才幹及技能、經驗及表現以及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員工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公積金及其他具競爭力的額外福利。為鼓勵或嘉獎員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4	107,995	116,486
銷售成本		(39,719)	(41,825)
毛利		68,276	74,661
其他收入	4	1,342	475
銷售及分銷開支		(63,961)	(56,65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2,716)	(18,791)
財務成本		(156)	(33)
除稅前虧損	5	(7,215)	(338)
所得稅開支	6	-	(1,440)
期間虧損及期間全面總虧損		(7,215)	(1,778)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7,215)	(1,77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以港仙為單位)		(0.90)	(0.3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9月30日

	附註	於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325	17,379
預付款項及按金		13,001	11,361
遞延稅項資產		1,681	1,681
總非流動資產		36,007	30,421
流動資產			
存貨		49,422	44,226
貿易應收款項	9	2,462	6,2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036	11,577
可退回稅項		570	5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868	83,385
總流動資產		129,358	146,02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	4,916	7,0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4,910	28,619
計息銀行借款		10,313	19,798
撥備		1,500	1,241
總流動負債		51,639	56,734
流動資產淨值		77,719	89,28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3,726	119,70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9月30日

	於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撥備	5,293	4,060
資產淨值	108,433	115,648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0,337	110,337
保留溢利／(累計虧損)	(1,904)	5,311
權益總額	108,433	115,64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股本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經審核)	6,065	68,834	74,899
本期間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1,778)	(1,778)
於2017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6,065	67,056	73,121
於2018年4月1日(經審核)	110,337	5,311	115,648
本期間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7,215)	(7,215)
於 2018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110,337	(1,904)	108,43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7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51)	3,81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725)	(8,751)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641)	14,0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8,517)	9,06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385	39,818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868	48,8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64,868	48,88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I.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者外,全部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元。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載列於2018年中期業績中有關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不構成本公司之法定2018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乃衍生自該財務報表。公司條例第436條要求披露的與此等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更多資料如下:

- (a) 按照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要求,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 (b)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出具核數師報告。核數師報告為沒有保留意見之審計報告;其中不包含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任何需要注意之事項,且不包含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呈列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以下自2018年4月1日起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以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分類及計量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現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預計及潛在影響，而於現階段尚未確定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進口傢俬零售與批發及工程項目。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之資料，側重於本集團之整體經營業績，因為本集團之資源已整合且並無分散經營分部資料可提供。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按客戶所處位置或按本集團由此獲得收入之若干重要業務流程／資源之位置絕大部分來自香港。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處位置全部均位於香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收入指本期間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之已售商品發票淨值，以及所提供項目服務之價值。

收入及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傢俬零售	101,116	107,672
傢俬批發	6,057	6,184
工程項目－項目銷售及諮詢服務安排	822	2,630
	107,995	116,486
其他收入		
其他服務收入	436	374
銀行利息收入	382	–
其他	524	101
	1,342	47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出售存貨成本及已提供服務成本	39,216	41,778
淨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03	47
已確認為銷售成本之總額	39,719	41,825
折舊	6,271	4,5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	543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付款	27,783	24,177
經營租賃項下或然租金	–	70
	27,783	24,24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薪金、花紅及津貼	21,486	18,877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828	757
	22,314	19,634
匯兌差異，淨額	(756)	(42)

*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一般及行政開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6. 所得稅

本集團並無於本期間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6個月，香港利得稅乃就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作出撥備。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2017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本期間支出	—	1,180
遞延	—	260
本期間稅項支出總額	—	1,440

7.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本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2017年：無)。

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本期間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7,215,000港元(2017年：虧損1,778,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2017年：600,000,000股)計算，當中經追溯調整以反映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進行之股份拆細。

於釐定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進行之股份拆細被視為於2017年4月1日已經完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續)

本集團於兩個期間並無具潛在攤薄作用之已發行普通股。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	7,215	1,778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經追溯調整以反映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進行之股份拆細)所用之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0,000,000	600,000,000

9.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零售銷貨通常以現金支付或以主要信用卡／扣賬卡形式支付。本集團與其批發客戶、項目客戶及諮詢服務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以信貸方式結賬，惟新客戶一般情況下須按預付／交貨付款方式結算。該等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一至兩個月，或如為主要的項目客戶及諮詢服務客戶，則最多延長至六個月。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未清償之應收款項，並由高級管理層審閱逾期結欠。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9.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981	3,713
一至三個月	448	2,409
三個月以上	33	141
	2,462	6,263

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775	6,891
一至三個月	131	70
三個月以上	10	115
	4,916	7,07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且一般須於60日至120日內結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II.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其若干辦公場所、零售店、倉庫及辦公設備。物業之商定租期介乎一至四年，而辦公設備之租期為五年。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之到期情況如下：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57,120	38,01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4,528	20,720
	111,648	58,737

若干零售店之經營租賃亦需支付額外租金，此乃根據各自租賃協議所訂條款及條件按所從事業務所得收入／營業額之若干百分比計算。由於該等店舖於各財政年末／期末之未來收入／營業額無法可靠釐定，故有關或然租金未計入上述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內。若干租賃安排包含續約選擇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12.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本期間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同系附屬公司		
項目銷售	298	886
已付租金	2,796	5,650
行政開支之償付	2,446	224
其他關連公司		
已付保薦及財務顧問費	120	900
已付秘書服務費	80	-

附註：

上述同系附屬公司及關連公司由一名董事或楊受成產業控股有限公司(「楊受成產業控股」)控制。楊受成產業控股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楊受成產業控股由STC International Limited(「STC International」)持有，而STC International為The Albert Yeung Discretionary Trust(「AY Trust」)之受託人。AY Trust之創立人為楊受成博士(「楊博士」)。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12. 關聯方交易(續)

(b) 經營租賃安排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於若干同系附屬公司簽訂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之到期情況如下：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9,165	2,34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776	3,780
	23,941	6,121

(c) 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6個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根據有關方協定之條款收取營銷及推廣費用400,000港元。

13. 或然負債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並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向一名業主作出之銀行擔保， 以代替一份租賃協議規定之租金按金	2,535	2,53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歐化證券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之好倉權益

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

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好倉權益

普通股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
范敏嫦女士	英皇集團(國際)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500,000	0.29%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8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人士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9月30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備存於登記冊(「權益披露登記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
楊受成產業控股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600,000,000	75%
STC International	AY Trust之受託人	600,000,000	75%
楊博士	AY Trust之創立人	600,000,000	75%
陸小曼女士(「陸女士」)	配偶權益	600,000,000	75%

附註：該等股份乃由楊受成產業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歐化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楊受成產業控股由AY Trust之受託人STC International持有。鑒於陸女士為楊博士(為AY Trust之創立人)之配偶，彼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上述所有權益均屬好倉。於2018年9月30日，於權益披露登記冊內概無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淡倉記錄。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8年9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記錄於權益披露登記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歐化證券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歐化證券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

可能擁有本集團未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之相關僱員亦須遵守與標準守則一致之書面指引。於本期間內概無發現相關僱員違反指引。

購股權

本公司已於2018年1月8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或嘉獎參與者（包括董事及本集團合資格僱員）。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至2018年9月30日止，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資料之變動

自2017/2018年報日期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以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伍海于先生於2018年11月13日退任為英皇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相關董事委員會之成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閱中期報告

載於本中期報告之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或審核，但本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歐化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黃志輝

香港，2018年11月22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黃志輝先生
吳冠強先生
莫鳳蓮女士
范敏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綺雯女士
招健暉先生
伍海于先生